

西北工业大学 2019 年度少数民族生辅导员岗位公开招聘公告

西北工业大学（以下简称西工大）坐落于陕西西安，是我国唯一一所同时发展航空、航天、航海（三航）工程教育和科学研究为特色的多科性、研究型、开放式大学，现隶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。新中国成立以来，西工大一直是国家重点建设的高校，1960 年被国务院确定为全国重点大学，“七五”、“八五”均被国务院列为重点建设的全国 15 所大学之一，是全国首批设立研究生院的 22 所高校之一，1995 年首批进入“211 工程”，2001 年进入“985 工程”，2017 年进入国家“一流大学”建设高校（A 类）。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，2019 年度拟公开招聘 3 名少数民族学生专职辅导员，现将招聘信息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招聘计划

少数民族生辅导员岗位：3 个

二、招聘条件

1. 中国共产党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坚定的理想信念，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，有较强的政治敏感性和政治辨别力。
2. 热爱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，甘于奉献，潜心育人，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具有从事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相关学科的宽口径知识储备。
3. 具有较强的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，遵纪守法，为人正直，作风正派，廉洁自律，未受到任何处分。
4. 新疆籍少数民族，能够熟练使用维吾尔语和国家通用语言与学生进行交流。
5. 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2019 届应届毕业生；或有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经验的非应届人员；应届毕业生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（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是指 198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）。
6. 在校期间担任过班级、年级、校院学生会等学生组织学生干部。有全职、兼职从事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经历者优先。
7. 身体健康，心理素质良好。

三、岗位职责

1. 开展少数民族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组织形式多样的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素质教育活动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培育良好道德品质。

2. 参与少数民族学生学风建设工作，掌握和分析少数民族学生的学习状况，促进学生学业进步，营造良好学习氛围。

3. 做好少数民族学生日常管理工作，开展安全与法治教育，化解矛盾冲突，参与处理有关突发事件，维护好校园安全和稳定。

4. 积极开展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，为学生提供高效优质的就业指导和信息服务，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。

5. 其他专项工作。

四、招聘程序及时间安排

本次招聘按照个人报名、资格审核、笔试、面试、政审、体检、公示、录用等程序组织实施。

1. 个人申报

即日起至2019年10月23日24:00时止，请应聘者登陆西北工业大学大学人事招聘系统(<http://zhaopin.nwpu.edu.cn>)，根据公布岗位信息及具体要求，进行网上报名，填报应聘信息，选择应聘岗位。不按要求填写或简历提供不完整者，应聘申请不予受理。

2. 资格审核

学校将从年龄、学历、专业相关性、学习成绩以及应聘岗位匹配度等方面，择优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核。

来校参加资格审核的人员，须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外语证书、获奖证书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、党员证明材料等原件及复印件（留学人员无需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，但留学人员还需提供教育部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等材料）。请应聘人员按时来校参加相关材料审核工作。资格审核通过人员将收到笔试通知，未通过人员不再另行通知。

3. 笔试环节

通过资格审核人员将参加笔试，具体时间和地点以准考证为准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4. 面试环节

通过笔试人员将参加专业面试，专业面试包括试讲和提问。具体时间和地点以招聘系统通知为准，不再另行通知。专业面试主要考察应试者的综合分析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，结合报考岗位的匹配度进行工作能力综合分析，确定拟聘人选。

5. 政审考察

将对通过面试人员进行政审外调，用人单位根据政审情况确定最终拟聘人选。

6. 体检

学校安排拟聘人员进行体检，根据体检结果，确定拟聘人员名单。对体检不合格，复检再不合格者，参照公务员办法取消录取资格。

7. 公示

经学校研究择优确定拟聘人员名单，并在学校人事处网站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。

8. 录用

拟聘人员公示期满，无异议后办理录用手续。

四、相关说明

1. 应聘人员请于2019年10月23日24:00时前登陆西北工业大学大学人事招聘系统（<http://zhaopin.nwpu.edu.cn>）进行网上注册报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本次招聘只接受网上注册报名，不接收任何书面或电子邮件报送的简历材料。

2. 应聘人员报名时，须认真阅读招聘要求，按要求如实填写相关信息，对所提交报名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负责。凡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我校招聘要求的，无论何时，一经查实，学校有权取消其考试或录用资格，相关责任由应聘人员承担。

3. 参加面试时须携带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外语证书、获奖证书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等原件及复印件（非应届和留学人员无需提供毕业生就业推荐表，但留学人员需要提供教育部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等材料），以备查看。

4. 应聘人员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学校安排的各项招聘程序，应参加却未能按时参加者，均视为本人自动放弃本次招聘。

5. 学校同意聘用的人员，应及时办理后续相关手续，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协议和报到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6. 本次招聘原则上要求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报到，报到时须提供身份证明、学历、学位证书，国（境）外获得学历学位者，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〈境〉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等原件。

7. 对逾期不能报到的，或不能提供档案，办理工作调动关系的，或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不能提供有效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的（国外、境外取得的学位须提供教育部学位认证证书），或发现有不符合报考资格和录用条件的，或提供信息不真实的，取消录用资格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孟老师 孙老师 刘老师 电话：029-88492242

地 址：西北工业大学友谊校区办公楼 A 座 331 室

附件：

西北工业大学 2019 年度第二次少数民族生辅导员岗位公开招聘信息表（其他专业技术岗位）

岗位名称	岗位职责	招聘人数	招聘条件					备注
			招聘范围	专业	学历	学位	其它条件	
少数民族生辅导员	少数民族学生日常管理。	3	应届/非应届	不限	本科	学士	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，2019 届应届毕业生；或有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经历的非应届人员；应届毕业生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（年龄不超过 30 周岁是指 1989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）。	在校期间担任过班级、年级、校院学生会等学生组织学生干部。有全职、兼职从事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管理工作经历者优先。